

证券代码：600352

股票简称：浙江龙盛

公告编号：2008-015 号

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8 年 4 月 20 日以专人送达、传真或邮件的方式向全体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发出关于召开董事会会议的通知，通知定于 2008 年 4 月 24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。会议应到董事 9 人，实到董事 9 人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章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16.84%股权的议案》。

公司董事会同意以人民币 7000 万元收购王关水所持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.84%的股权。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收购完成后公司合计持有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1.65%的股权。

同意本议案的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本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<http://www.sse.com.cn>）的《浙江龙盛关于收购浙江龙化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6.84%股权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龙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 00 八年四月二十四日